附件：1.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申请表

|  |
| --- |
| **一、科技成果（项目）基本情况** |
| 委托方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邮箱 |  |
| 科技成果名称 | （注：课题在批准立项时的名称，根据计划任务书或合同（协议）书，由成果完成单位填写。） |
| 第一完成单位 | （注：排序位列第一位的成果完成单位。） |
| 评估目的 | ☑科学技术奖提名/成果管理 □科研管理 □成果交易 □职称评定 □项目申报 □项目验收 □招投标□市场推广 □投融资 □高企认定 □其他 / （单选） 。 |
| 评估依据 | （注：从本文件附件2《试点标准清单》中任选1项标准名称和标准编号填写，限选1项试点标准） |
| 预期评估完成日期 | XXXX年XX月XX日 |
| 成果体现形式 |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软件著作权 □著作权 □商标权 □外观设计 □新技术 □新品种 □其他应用技术＿＿＿＿＿ |
|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注：成果体现形式为“标准”的，需填写“标准号”和“标准名称”）。 |
| 成果属性 | □原始性创新 □国外引进、消化吸收创新 □国内技术二次开发（单选）（注：**原始性创新：**指前人尚未发明或尚未公开的、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做出的、具有先进性和创造性，并在国民经济建设中产生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类成果。**国外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指在国家有计划、有重点、有选择地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先进设备的基础上，结合国家经济发展的需要进行技术创新，取得的新技术、新设备等类成果。**国内技术二次开发：**指在国内已经研发取得的、并在经济建设中应用的技术、设备、材料的基础上，再次开发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类成果。） |
| 成果应用的国民经济行业（单选） |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批发和零售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住宿和餐饮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教育 □卫生和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国际组织注：请按照以上行业大类，限选择1项填写。 |
| 成果所属技术领域 | □绿色化工技术 □电子信息技术 □航空航天技术 □先进制造技术 □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技术 □新材料及其应用 □新能源与高效节能 □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核应用技术 □农业技术 □现代交通 □城市建设和社会发展 □其他（单选）注：请按照以上技术领域，限选择1项填写。 |
| 技术创新就绪水平 | □报告级 □方案级 □功能级 □仿真级 □初样级 □正样级 □环境级 □产品级 □系统级 □销售级 □回报级 □利润级 □盈亏级（单选）。注：请按照以上技术创新就绪水平，限选择1项填写。 |
| 应用情况 | □已应用 □未应用 （原因：A-纯基础理论研究课题；B-无接产单位；C-缺乏资金；D-技术不配套；E-工业性实验前成果；F-其它） |
| 成果知识产权状况 | 专利 件；商标 / 件；软件著作权 / 件（论文 篇）；植物品种 ；地理标志 / ；□其他 / （多选）。 |
| 转让范围 | * 允许出口；□限国内转让 □不转让（多选）。
 |
| 合作方式 | □技术转让 □专利许可 □委托开发 □合作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技术入股 □创业融资 □股权融资注：请按照以上合作方式，限选择1项填写。 |
| 任务来源（单选） | □国家科技计划 □部门计划 □地方计划 □部门基金 □地方基金 □民间基金 □国际合作 □横向委托 □自选 □其他＿＿＿＿＿（注：凡不属上述分类的科技项目均列入本栏，并请写明具体课题来源。） |
| 课题立项名称（必填） | （注：如列入多项计划，按最高级别计划填写。） |
| 课题立项编号（必填） |  |
| 开始日期 | XXXX年XX月 | 完成日期 | XXXX年XX月 |
| 战略性新兴产业（单选） | □节能环保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生物 □高端装备制造 □新能源 □新材料 □新能源汽车 □其他＿＿＿＿＿ |
| 所属高新技术领域（单选） | □电子信息 □先进制造 □航空航天 □现代交通 □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 □新材料 □新能源与节能 □环境保护 □地球、空间与海洋 □核应用技术 □现代农业 |
| 专利状况 | 已受理专利项数 |  | 已授权专利项数 |  |
| 经费实际投入额（万元） | 科研投资 | 应用投资 |
| 本单位投资 |  | 本单位投资 |  |
| 国家投资 |  | 国家投资 |  |
| 地方、部门投资 |  | 地方、部门投资 |  |
| 其他单位投资 |  | 其他单位投资 |  |
| 合计 | 万元 | 合计 | 万元 |
| 应用状态 | □产业化应用 □小批量或小范围应用 □试用 □应用后停用 □未应用 |
| 转化方式 | □自我转化 □合作转化 □技术转让与许可 |
| 合作转化方式 | □技术服务 □合作开发 □技术入股 |
| 转化效益(万元) | 成果已产生经济效益 |
| 产值 |  | 利润 |  | 税收 |  |
| 一、科技成果（项目）简要说明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注：简要说明科技成果任务来源、应用领域、技术原理、性能指标、与国内外同类技术比较、成熟度、创新度、先进度、推广应用范围、条件和市场前景以及存在的问题等。基础研究成果重点表述科学价值，应用研究成果突出技术价值，技术开发和产业化成果注重经济价值，也兼顾其他价值。） |
| **二、科技成果（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名单**（此表涉及到的知识产权问题由填报单位负责，超过5名主要完成人，可增加行。）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技术职称 | 文化程度 | 是否留学归国 | 工作单位 | 对成果创造性贡献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三、科技成果（项目）完成单位情况**（此表涉及到的知识产权问题由填报单位负责） |
|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  |
| 单位性质 | □独立科研机构 □大专院校 □医疗机构 □企业 □社团 □个人 □其他＿＿＿＿＿＿（单选）。 |
| 统一信用代码  | □□□□□□□□□□ |
| 单位地址 （必填） |  | 邮政编码 | □□□□□□ |
| 网址  |  | 传真  |  |
| 项目负责人（必填） |  | 手机（必填） |  |
| 联系人（必填） |  | 手机（必填） |  |
| 法人代表（必填） |  | 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 E-mail |  |
| 科技成果（项目）合作完成单位情况（此表涉及到的知识产权问题由填报单位负责）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通讯地址 | 邮政编码 | 联系人 | 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单位审查意见** |
| 委托方申明 | 我单位/本人自愿申请“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工作，上述填报内容及所提供的相关附件材料真实无误、有效，复印件和原件一致。并承诺以下内容：1.充分了解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项目业务要求、流程，积极配合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开展的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工作，并依法合理使用科技评估报告；2.充分了解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项目可能出现的评估风险；3.保证申请书中所填各项内容以及提供的项目材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符合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项目的现行规章、规定、技术规范、标准要求，不存在伪造、篡改实验数据等情形；4.申请评价的科技成果（项目）知识产权权属清晰，归属我单位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无抄袭、剽窃、侵占、篡改他人科技成果，编造科技成果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的情形。无知识产权纠纷。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由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本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科技评估标准化试点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注：

1.本表word请发到：734467900@qq.com；

2.纸质版一式1份，加盖单位公章或科技主管部门公章后，快递到江苏华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快递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欣欣路1号澳东印象城酒店B号楼308室，邮编：221008

4.联系人：孟庆才收 手机：13705215499 电话：0516-85858688